

2026 年昆山市前沿技术研发攻关项目 申报指南

一、支持重点

申报单位应符合相关申报条件，高校、科研院所可作为技术依托单位参与项目申报，重点支持高新技术企业等创新型企业申报科技项目，鼓励联合长三角区域高校、科研院所及企业等优势科研力量开展跨区域有组织科研攻关，鼓励苏州市级以上重点实验室协同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1.项目应符合本计划定位要求，属于项目指南支持领域和方向。项目具有明确的研发内容和较强的前瞻性，能推动相关新兴产业实现技术突破，项目成果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可预见的产业化应用前景。项目完成时，须形成发明专利申请或授权等高质量知识产权目标，项目完成时须提供样品、样机或系统。

2.项目申报单位法人应出具信用承诺，对项目申报材料及配件证明材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、有效性负责。同一企业限报一个研发攻关项目。区镇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项目初审责任，做好项目的组织推荐。项目经费预算及使用须符合专项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。

3.对不符合节能减排导向的项目、规模化量产与产业化项目、

无实质创新研究内容项目和一般性技术应用与推广项目均不予受理。涉及人类遗传资源采集、收集、买卖、出口、出境的需遵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条例》的相关规定执行。涉及实验动物和动物实验的，需遵守国家实验动物管理的法律、法规、技术标准及有关规定。涉及人的伦理审查工作的，需按照相关规定执行。涉及安全生产等特种行业的，需拥有相关行业准入资格或许可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1.每个项目资助经费额度根据其总投入、研发产出、技术创新水平等综合决定，项目中财政资助经费不超过项目总预算经费的30%。项目经费预算编制应当真实、合理，符合本级科研项目经费管理的有关要求。

2.项目名称须科学规范，能够体现攻关的技术创新点或解决的关键核心问题，不出现企业名称、产品型号等信息，用“XXX研发”作为后缀，字数不宜过长，一般在25字以内。同一企业原则上限报一个项目。

3.研究内容属于指南支持的领域和方向，可涉及相关指南条目的全部内容，应具有较强原创性和前沿性。

四、申报材料

项目申报书、《昆山市科技计划项目责任主体信用承诺书》、《2026年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》，并上传提供以下附件材料：

基础材料（必须上传）：

- 1.上年度财务报表;
 - 2.项目申请(负责)人身份证明、学历(学位)证书及现任职务(职称)证明;
 - 3.科技查新报告;
 - 4.项目联合申报协议。
- 其他相关材料(优选):
- 1.相关专利、软件著作权等证书;
 - 2.检测报告;
 - 3.近三年享受科技税收优惠证明;
 - 4.高新技术企业证书;
 - 5.产学研项目合作协议;
 - 6.其他奖励文件、承担各级项目证明文件等。